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5-041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亲自出席董事13名，朱文辉、姚威、张铭文、李引泉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委托出席董事3名，崔勇副董事长、曲亮董事、李巍董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崔勇副董事长书面委托吴利军董事长、曲亮董事书面委托郝成董事、李巍董事书面委托杨兵兵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4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吴利军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半年报及摘要（A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行2025年A股半年报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A股半年报摘要亦登载于8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行2025年H股中期业绩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

##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行网站。

## 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恢复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网贷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关于集中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监事会、监事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关于撤销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理财存量资产整改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一代核心系统信创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续聘张旭阳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张旭阳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张旭阳先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行本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张旭阳先生简要情况请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 张旭阳先生简要情况

张旭阳先生，自 2022 年 8 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2022 年 5 月起任本行联席公司秘书。现任本行首席业务总监。曾任本行办公室综合文秘处副处长、文秘二处处长，资金部高级副经理、代客业务处处长，投行业务部外汇及结构性产品组组长、总经理助理，私人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财富管理中心主任，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兼财富管理中心主任、总经理兼财富管理中心主任，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筹备组组长，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百度公司副总裁、度小满公司副总裁。曾兼任网联清算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获经济学硕士及博士学位、理学硕士学位。青岛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

除披露信息外，张旭阳先生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持有本行股票。